

序

它使你们脱颖而出

秦文君

这套书的责任编辑张洁把书稿放在我桌上时，并未说上句细言轻语。有时候，她会变成一个怯怯的耐心极好的小姑娘，睁着清亮的眼睛暗自祈盼别人用自己的眼睛去发现她所欣赏的风景。

我自然很看重这套书。做了20余年的编辑，提什么资深编辑不过是虚名，惟一值得夸耀的，是具备一种老练的眼光，翻看着文稿便能掂出分量来。好的稿子若编辑认它不出，已是缺胳膊少腿，迟钝失职，如果因此错失漏掉，那便是罪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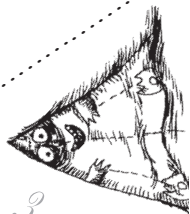
这几位年轻人的写作姿态，与前一阵风行于市的少年作家们相比，同样具有年轻人的尖锐、愤怒，同样让读者倾听到某些珍贵的感情被磨损的声音，同样有故事飘浮、虚空，情节不精当、

不连贯的弱点,但是,仿佛多了点别的透亮之处,没有很多胡闹乱来的成分。

那些多出来的美妙是些什么呢?是一种对自由、体面的由衷追索,对自尊的强烈向往,即便面对伤心过去的追忆,即便饱含对无法弥补失败的伤心,但秉性中的真挚与醇厚却未遭损伤——它们不断顽强地从心底悄然升起,依然遵守着某些高尚的准则。这也许就是心平气和,人心沉静了,优雅便来了。

从这套书中看,应该说,史佳林的作品写得出色,完整老到,故事中流淌着文学的唯美的感人力量。卢瑜娟的作品在题材处理方面也有尖锐之处,但似乎有些角色的年龄偏小了一点。徐姝芸的文章比较活泼、清新,具有个性,而李解的文章行文老练,很善于挖掘一些较有深度的东西。饶雪莹的文章在叙事方式上有些特色;喻婷洁的文章则比较感性、飘逸。再看宋静茹的稿子,显得分量较重,也注重布局完整。可惜,严琦汇的稿子只有一篇,且篇幅并不长,虽然能看出一些眉目,但若多收几篇最好。庞婕蕾的写法比较单纯,是用一种老老实实的方式记叙人和事,但这不妨碍体现她特有的灵气。

相比之下,梅思繁的稿子比较清澈纯洁,脱不却的学生气。何必要刻意去脱掉学生气呢?很好呵,留着它才叫本事和特色



呢。尤其是《音乐同学》和《朝北教室的风筝》，都比较温暖。朱墨写游记，有人文情怀，但体例上与其他作者有较大差异。陈晓霞的几篇稿子，优点、闪光点非常醒目，恍惚觉得那里的“小资”味浓得厉害。

在如今的文坛，渴望用文学才能打破坚冰，不懈地、由衷地寻找真诚的精神生活，便是极美的事了。而正是具备了这样的闪光点，才使这些年轻人脱颖而出，愿他们永远紧紧地握住这难能可贵的珍宝。

目 录

史 在冬天 / 4
等待春天 / 18
佳 最后的狂欢 / 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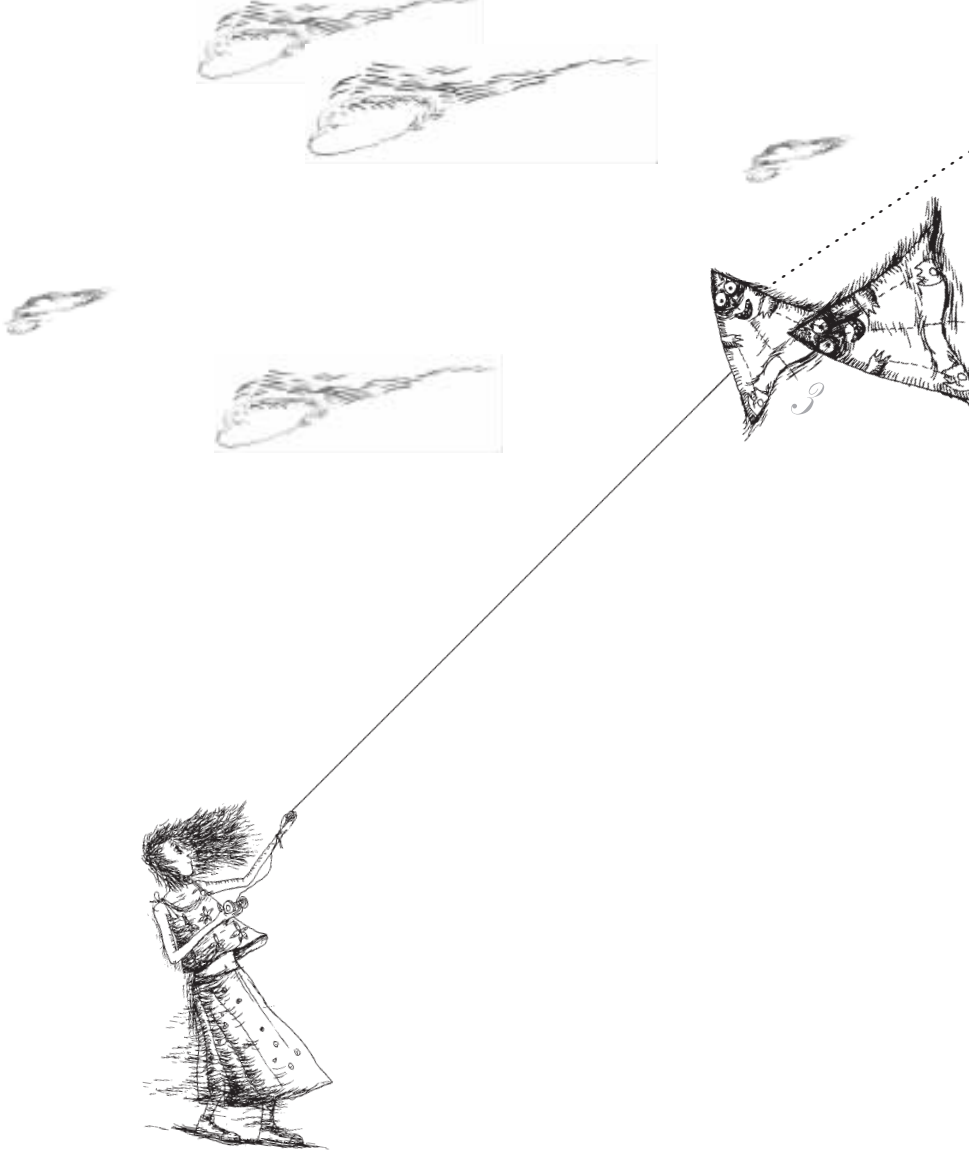
林

卢 小娟的幸福生活 / 72
过去进行时 / 86
瑜 我小时候 / 94
我的尹红阿姨 / 108
媿 城市里的生长 / 118

徐 不走·完美 / 130
红 / 144
妹 床 / 160
芸 时光的河流 / 170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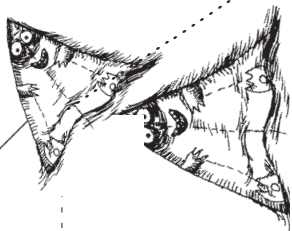


史
佳
林
琦早已不去了。她大概也不会再去了，除了中午的时间。在这点上，我和佳耳倒还是严守着老规矩：中午是他的，下午是我的，决不出现在对方的时间里。然而，现在属于我的下午，是一个人的寂寞。斯人已去，我等的又是什么？

——史佳林《等待春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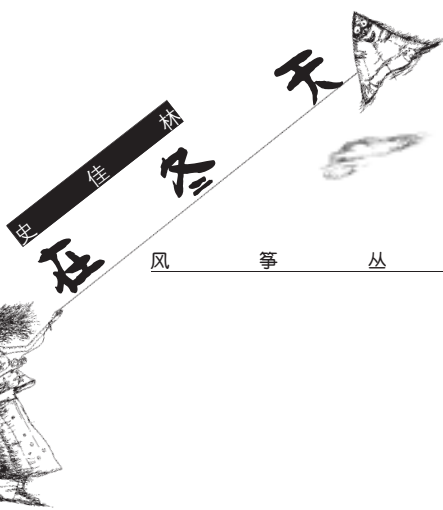


从睡眠
到苏醒
的
季节
长长
长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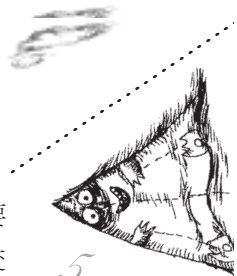
大学一年级。喜欢安静地坐在太阳底下，合着眼做白日梦。喜欢遥远和不可及的东西，例如在冬天想念夏天、在夏天想念冬天，例如梦想。需要听后朋克或者勃拉姆斯。看重睡觉。害怕失眠、疲倦、离别、背叛。希望世界和平，有情人终成眷属。

史
佳
林



我的室友半开玩笑半指责地说：“我不喜欢你现在的样子。”潜台词是：你变得很奇怪，至少是我所陌生的。想想倒是的，我现在一直和大宇、阮实他们混在一起，听古怪的音乐，说古怪的话，做古怪的事，不但在平时的交往上离室友们远了，而且在心理上无疑也隔得很远。



想起刚进高中那会儿，分寝室时班主任让我们自由组合，我们四个好像一拍即合地顺利抱成一团，宣告第一个寝室组合的诞生：我，吴密，苏文，戴蒙。因为我们在很短的时间内就已经成了朋友，而且关系交相错杂、盘根错节，因而看上去牢不可破：吴和



苏、我和戴分别是初中同班，进了高中，我和苏先要好；吴和戴两个人都会弹钢琴，因为交流上的原因交上了朋友；然后我和吴在一场争论后也成了朋友。所以，我们这个332寝室在建立之初的和谐亲密团结友好可以说发乎自然，顺乎情理，举楼无双，让我们都很满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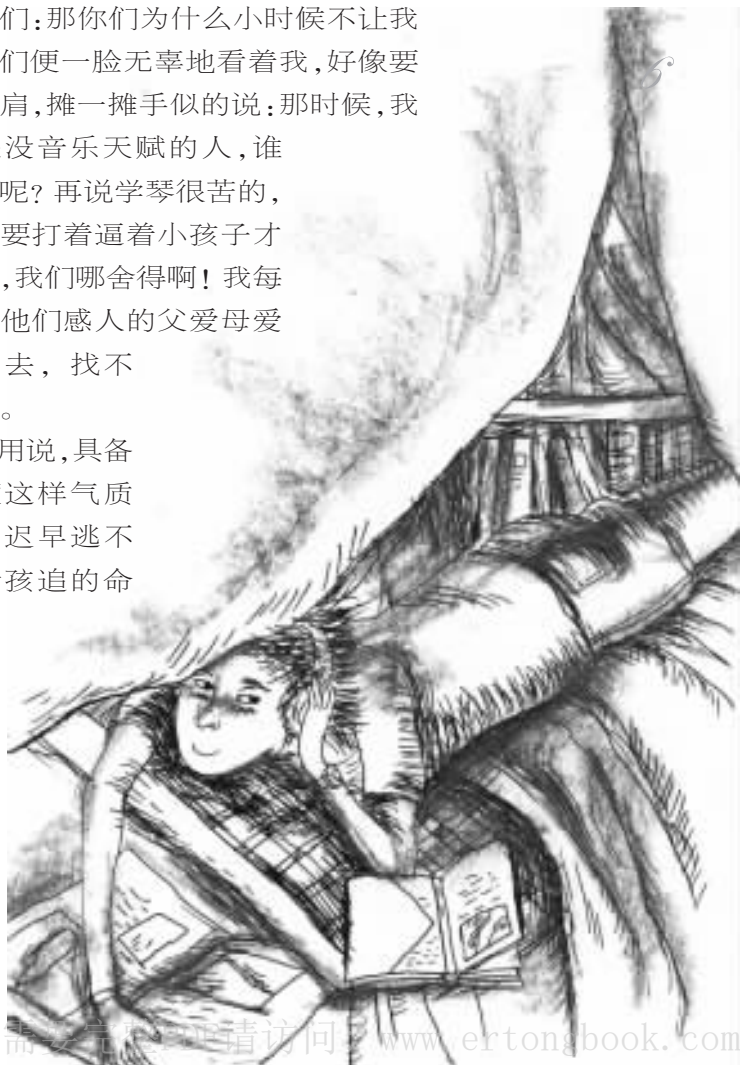
但是，就像现代作曲家喜欢做的那样，不和谐音渐渐跳出，增多，最后结束在一个支离破碎的终曲中。是时，是一个寒冷的冬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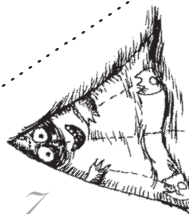
不过，最先“叛变”的人不是我，而是戴蒙。戴长得一表人才，高大、漂亮，虽然字写得一塌糊涂，但很绝的是他弹得一手好琴，我想，应该有……十级吧。每次看他坐在钢琴前十指如飞，更兼仪表出众、气度不凡，我就嫉妒无比。你知道，自从初二我开始听古典音乐，最大的梦想就是学会弹钢琴。为此我不止一次地跟我父母提出：买架钢琴吧！但是他们有充足的理由来拒绝我：家里没地方放啊，价格太贵啊——更刺痛人心的是，他们总是说，学钢琴么，要从小就开始的，你那么大了还学得会？我一听气不打一处来，



质问他们：那你们为什么小时候不让我学？他们便一脸无辜地看着我，好像要耸一耸肩，摊一摊手似的说：那时候，我们都是没音乐天赋的人，谁能想到呢？再说学琴很苦的，人家都要打着逼着小孩子才肯练的，我们哪舍得啊！我每次都被他们感人的父爱母爱挡了回去，找不出话来。

不用说，具备像戴蒙这样气质的人，迟早逃不了被女孩追的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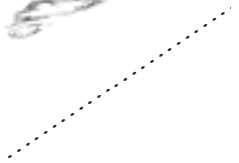


运。而故事就发生在一次钢琴演奏会后。当然这些都是戴蒙事后告诉我们的。

演奏会的目的是为了展现本年级之人才济济。第一个出场的就是吴密，他弹的是《致爱丽丝》，因为实力有限（他好像是四级还是六级），只好弹弹这种比较通俗的东西。无人喝彩。回来后他懊悔不已，“唉，蛮好不要弹这么蠢的东西……不对，早知道根本就不去献丑了！”

以后的曲目较为平淡，总之是些不出彩的人弹的不出彩的曲子。戴恰好是压轴，他一出场我心里就先喝了声彩：只见他西装笔挺，更增其儒雅的风度。更精彩的还在后头。他坐下时，不耐烦的听众已交头接耳地准备听完就走，无心恋座，他手指一放上琴键，一股巨大的阴郁的洪流就涌了出来，顿时大堂里鸦雀无声，我感觉好像一刹那整个世界都停止了喧嚣，万物凝神屏气都只被琴声所吸引。

是《升C小调即兴幻想曲》。我自言自语。如同一股悲哀的洪水卷了过来，全身都失去力气，不由自主被带着飘浮……绝望啊！绝望啊……然后突然是一



个宁静至极的副部主题，悠然地飘了起来……要在恬静中睡着了……又是一阵奔流，这次它将把我卷向何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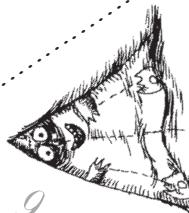


当最后一个和弦神秘而安详地渐消在寂静中时，听众好像醒过来似的狂热地鼓起了掌，演奏会第一次达到了真正热烈的气氛。我的眼睛湿润了，真的。是一种无能为力的虚弱与悲哀抓住了我，让我无比难过。

以后我始终避免听到这首曲子，偶尔碰到也赶紧躲开，似乎害怕面对心里的什么。因为它又多了另一种不可言说的沮丧，当然这又是另一件事了，也许我以后会告诉你。

这种心理直到一次物理考试才被消除。整个事件让我感到很荒诞：我们的考场靠近一个正在上课的音乐教室，于是在考试的半当中，我突然听到一阵熟悉的声音。是它！我的心抖了一下，手里的笔也停了下来。无处可逃，不得不听啊。这时我听到其他同学的低低的抱怨声，突然有了种骄傲的感觉：只有我是在欣赏，它好像只为我而响起，把我和另外一些人区分开，我是独特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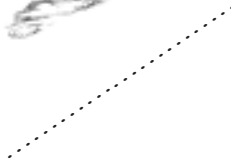
但是不知是谁说的，大概是米兰·昆德拉的意



思：无限的重复可以化重为轻，使一件高尚的事变得滑稽可笑。我没有想到的是这首曲子会被一遍遍地重复。前几次我还可以安然地端坐着，骄傲着，但当第五六七遍的时候，我开始感到烦躁，感到厌烦了。重复的必然结果是意义的被取消，而产生腻烦。现在我觉得坐不住了，一遍遍地听着相同的声音，不断地重复、重复……最后我不由自主地在心里祷告：快停下来吧！够了！够了呀！

这实在是很奇妙的事。自此以后，我听到这首曲子时非但不会激动，有时甚至会感到恶心，《发条橙》里面有一种治疗犯罪的方法就是强迫人一刻不停地观看暴力电影，直至他厌烦、恶心并形成条件反射，从此再也不会犯罪。看这部电影的时候，我不由感叹不已，想不到我赶上未来时代的待遇了！

啊，扯得太远了。总而言之，就是在这次演奏会后，戴和我们班的徐晶成了一对。据他讲，是在放学后教室里人烟稀少时发生的。是时，伊对他说：“我可以抱你否？”（“喏！”我们一同感叹，“那你定是……”）他说：“不可以。”后来的事他闪烁其词，只说他们就开始攀谈，然后就顺理成章地一起回家，等等。我们坚持认为其中有无法连接之处，“怎么回事就这样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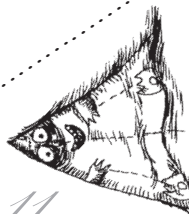


了？”一定另有隐情。对此他辩解道，其实他对她也早有好感，所以就接受了她。这不能令我们满意，因为关键性步骤的细节我们还是没有听到。但他就此变成一个闷屁——不响。鉴于这终究是个人隐私问题，而且是两个人的，我们也不便再追问，只好让此事成为332的第一桩悬案。

10

他们两个发展迅速——先是躲躲闪闪地找机会在一起，写写纸条什么的（这当然是我们后来才知道的），后来就光明正大在一起了。其过程有如所有恋爱故事，没什么特别的。于是我们332寝室又创造了一项记录：贡献了咱班第一对的二分之一。这事一会儿大家就都知道了，下至班里最木讷不解风情的老谢，上达我们亲爱的班主任小王老师。可能是鉴于两人的成绩都不错，徐晶还是学生干部，戴蒙又看不出有什么“恶少”的征候，再加上小王老师本身青春年少，也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沉默——不反对也不赞同，持李聃老先生的主张。

但尽管他为我们寝室赢得了“创记录”的“光荣”，我们可并不感到骄傲。嗐，作风问题哪能当儿戏！让这不正之风吹遍寝室桌床，岂非对我们这般纯情少男造成极大的身心危害！有一次我们寝室又得



了7分，班主任把寝室长苏同学叫去批评了一下，回来苏同学在向我们传达领导意见时，灵感突至地加上一句：“寝室卫生和作风问题，必须两手抓，两手都要硬！”引起我们不怀好意的哄笑，其中的三个心照不宣地认为剩下的一个笑得勉强。由此可见我们的确是心有所想了。

其实这完全是冠冕堂皇的不实之词。真正让我们不爽的是，他竟敢有女朋友！要知道，在一个以单身男性为绝对主体的班级、寝室中，居然有人敢标新立异，率先打破这一格局？虽然每个班里都有一对对的人，这应该是一项可以接受的事实，但你急什么？才进来一个月，这也未免太快了吧？做事怎么能那么躐等躁进呢？按部就班发展不是很好嘛！你这，这，这岂不是刺激我们这些可怜的单身虫，向我们挑衅吗？

在后来开的批斗大会上，我们七嘴八舌对他进行教育指导，有时激动得话都结巴了。

今天再检讨自我的时候，我明白我们这些人说穿了是怀着一种嫉妒的心理，怀着青春期男孩特有的阴暗心理，纠缠着模糊的冲动与胆怯造成的矛盾心理，一种对美好事物的破坏欲和类似报复的心理，从而产生一种特殊的心态，同时由于这种心理上不



了“台面”，而彼此又心照不宣，所以当有什么事发生可以使我们曲折地显露这一面时，我们就肆意地宣泄，并因为彼此都是同谋而减轻了良心上的不安。

但不止这些。很重要的一点是，我们觉得寝室的完整性、和谐性遭到了破坏。用一个词来概括我们指摘他的内容，就是“重色轻友”。很孩子气的讲法，但我们确实是有些愤慨的意思了。

自从戴有了女朋友，早上老是头一个起来——因为要陪她吃早饭——把我们都吵醒。最为可恶的是每次等他装束完毕走出寝室，我们以为终于可以再睡一会的时候，广播总是准时响起，伴随着生辅老师的大嗓门，然后就是早新闻，播音员像机关枪一样字字有力地吐成串不间断的词语让我们在被窝里怒气冲冲。

类似的事太多了。晚上他总是最后一个回来，回来后倒头便睡，往往是我们还在大侃特侃的时候就会送来他的睡熟了的呼吸声。中午也不和我们一起吃饭了。我们寝室早已习惯了共同行动，现在一个桌子老是空着一个位子，深深体会到老牌迷“三缺一”的痛苦，最后总算拉了个游兵散勇来凑数。而他总是在不远处和徐晶两个人一口一口地吃着饭，笑容可